

同仁县政法委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党委的有关决策和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二) 组织政法工作中有关法律及重大政策的调查研究；指导政法工作改革，对依法治理工作提出意见、建议。

(三) 研究处理政法工作的重大问题并及时向同级党委提出建议；对一定时期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检查落实。

(四) 维护政法各部门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依法组织开展执法监督；指导、协调政法各部门的工作；组织研究和讨论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五) 组织调查、协助处理违法抗法的重大事件，确保政法各部门正常工作。协助同级党委组织部考检查督促政法队伍的纪检、干部和人事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 2018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具体包括：同仁县政法委部门本级。

年末编制人数 7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0 人。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13 人，其中：在职人员 10 人，离休人员 0 人，其他人员 3 人，遗属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同仁县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4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17.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7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16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448.13	本年支出合计	50	426.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26.6
	26			53	
总计	27	452.9	总计	54	4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同仁县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448.1	44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9.1	339.1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	15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	15				
20133			宣传事务	5.2	5.2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5.2	5.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96.5	296.5				
2013601			行政运行	296.5	296.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4	22.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4	2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5	7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	75				
22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	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	2.84				
20807			就业补助	2.8	2.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8	2.8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4	0.0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4	0.0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86	0.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86	0.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37	0.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9	0.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	1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	1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	14.3				
229			其他支出	16	16				
22999			其他支出	16	16				
2299901			其他支出	16	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同仁县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201			426.3	335.3	91			
			317.3	317.3				
20131			15	15				
2013199			15	15				
20133			5.2	5.2				
2013399			5.2	5.2				
20136			274.8	274.8				
2013601			274.8	274.8				
20199			22.3	22.3				
2019999			22.3	22.3				
204			75		75			
20499			75		75			
2249901			75		75			
208			2.84	2.84				
20807			2.8	2.8				
2080705			2.8	2.8				
20827			0.04	0.04				
2082701			0.04	0.04				
210			0.86	0.86				
21011			0.86	0.86				
2101101			0.37	0.37				
2101103			0.49	0.49				
221			14.3	14.3				
22102			14.3	14.3				
2210201			14.3	14.3				
229			16		16			
22999			16		16			
2299901			16		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同仁县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17.3	31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75	75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9	2.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8	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4.3	1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16	16	
本年收入合计	22	448.13	本年支出合计	49	426.3	426.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4.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26.6	26.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4.8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452.9	总计	54	452.9	45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同仁县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426.3	33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3	317.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	15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	15
20133			宣传事务	5.2	5.2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5.2	5.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74.8	274.8
2013601			行政运行	274.8	274.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	22.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	2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5	7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	75
22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	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	2.84
20807			就业补助	2.8	2.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8	2.8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4	0.0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4	0.0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86	0.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86	0.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37	0.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9	0.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	1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	1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	14.3
229			其他支出	16	16
22999			其他支出	16	16
2299901			其他支出	16	1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同仁县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0.2	30201	办公费	8.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6.3	30202	印刷费	7.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4	30211	差旅费	1.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	30215	会议费	2.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9.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招待费	0.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8.3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9	312	对企业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224	公用经费合计					111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同仁县政法委

金额单位：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会议 费	培训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较上年 增减变 动(%)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50000				10000	5000	15000			15000		10000	5000	2700 0	291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4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4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同仁县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此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同仁县政法委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426.3	335.3	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3	317.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	15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	15	
20133		宣传事务	5.2	5.2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5.2	5.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74.8	274.8	
2013601		行政运行	274.8	274.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	22.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3	2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5		7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		75
22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5		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	2.84	
20807		就业补助	2.8	2.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8	2.8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4	0.0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4	0.0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86	0.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86	0.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37	0.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9	0.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	1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	1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	14.3	
229		其他支出	16		16
22999		其他支出	16		16
2299901		其他支出	16		1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同仁县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11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3
30201	办公费	8.7
30202	印刷费	7.4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2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7.9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7
30216	培训费	2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6
30227	委托业务费	8.3
30228	工会经费	2.5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11
399	其他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

经费。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同仁县政法委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

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同仁县政法委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905.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6.8 348.86 万元,较上年增长 62.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及业务经费增加。

(一) 收入总计 448.1 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 448.1 万元,为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较上年增加 176.8 万元,增长 65.17%,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2、年初结转和结余 26.6 万元,主要为本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揭发检举信息资金。

(二) 支出总计 426.3 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317.3 万元,占 74.43%,主要用于本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公共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161 万元,增长 10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公用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75 万元,占 17.60%,主要用于本单位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0.4 万元,增长 0.5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公用经费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9 万元，占 0.68%，主要用于本单位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和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离退休人员经费、就业补助、社会福利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减少 15.2 万元，下降 83.98%，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0.8 万元，占 0.19%，主要用于本单位医疗卫生及计划生育管理事务、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等方面的支出及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减少 12.4 万元，增长 93.94%，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5、住房保障支出类 14.3 万元，占 3.35%，主要用于本单位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革、城乡社区住宅等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3.9 万元，增长 37.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6、其他支出类 16 万元，占 3.75%，主要用于本单位其他方面的支出。较上年增加 15 万元，增长 1500%，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增加。

7、年末结转和结余 26.6 万元，为本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4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8.1 万元，占 100%。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2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5.3 万元，占 78.65%；项目支出 91 万元，占 21.35%。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48.1 万元、支出总计 426.3 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76.8 万元、支出增加 153 万元，增长 60.5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公用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6.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较上年增加 153 万元，增长 55.9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长及公用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17.3 万元，占 74.43%；公共安全支出（类）75 万元，占 17.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9 万元，占 0.6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0.9 万元，占 0.19%；住房保障支出（类）14.3 万元，占 3.35%；其他支出（类）16 万元，占 3.75%。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6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1.4%。决算数大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13199）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为 16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2049901）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为 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80705)就业补助公益岗位补贴。年初预算为 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决算数大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210110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5、住房保障支出类（2210201）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1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

6、其他支出类（2299901）其他支出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3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招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 万元，占 6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5 万元，占 33.3%。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单位因公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万元，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5 万元（其中：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 4 批次，接待 43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决算数减 8.3 减少 84.87%。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增加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减少 6.53 万元，下降 86.72%，主要原因是业务经费中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数减少 1.75 万元，

下降 77.78%。主要原因是接待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九、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26.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较上年增加 153 万元，增长 55.98%。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17.3 万元，占 74.43%；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75 万元，占 17.6%；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

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 万元，占 0.6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0.8 万元，占 0.19%；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14.3 万元，占 3.35%，其他（类）支出 16 万元，占 3.75%。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7 万元，增长 17.65%，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18 年度，省财政厅批复项目支出绩效项目 1 项，共涉及资金 75 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18 年度部门维稳经费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5 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同仁县政法委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75 万元”等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绩效目标：维稳经费。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5万元，实际支出75万元，结转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维稳经费已全部安排拨付到位。存在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全面提高使用效益。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

“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包括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交纳所得税、转入事业基金以外的结余分配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